

心住非家

／慧月

家，在世間法裡，是安頓社會秩序的基石，是勞碌身心棲息的處所，是漂泊遊子夢迴的歸宿。然而，從佛法的修學來看，家同時也是滋長貪欲的溫床，不論從財產的私有到營私競利，從男女的情欲到親情佔有，或是從親疏的分別到愛己仇他，無一不是以家為本位所衍生的世間貪憂。所以佛世時有志於跟隨世尊修學的沙門、婆羅門，無不以「正信非家，出家學道」為理想的修行生活。

出家原是為修梵行，是出離世間的第一步。凡願意出家而又能夠出家者，固令人可喜，即使不想出家，或想出家又礙於意志不堅而始終出不了家，或縱令意志堅定而未能具足出家因緣的人，也不必自我哀怨。因為依照世尊的教示，在家居士若能依法修習，仍然可以修到斷除五下分結（貪欲、瞋恚、身見、戒取、疑）的阿那含果位，而其中的法要則在於「心住非家」。

心住非家，從狹義而言，是指在家眾的施具足，亦即擁有家財卻不作私產想，而能夠行於布施，如給孤獨長者以黃金布地興築祇園供養佛陀，以私有家財施與佛弟子。廣義而言，則指身在家而心不為家所繫縛，如難提波羅，為奉養盲目的父母而未出家，過的卻是持戒清淨的出家生活；如質多羅長者，以在家之眾，因具足五法（信、戒、施、聞、慧）而取證阿那含果。在大乘經中，「心住非家」的楷模，首推維摩詰長者，依經中所說，維摩詰「雖為白衣，奉持沙門清淨律行。雖處居家，不著三界。示有妻子，常修梵行。現有眷屬，常樂遠離。」是一位已得無生法忍，遊戲神通，趣入大乘的在家菩薩。凡此皆是在家居士由於心住非家而能證入果位的例子。

心住非「家」，指的不一定是傳統形式上的家，從佛說《維摩詰經》來說，它更是指心的執著。一個值得思索的問題是，如果內心還有貪愛（欲貪、色貪、無色貪）等執著的話，即使形式上割捨了親情繫屬的家，仍有可能被另一種形式的家（如執著道場、上師、信眾）所繫縛。因此，心住非家，意謂心不受拘束而超越種種家的繫縛，它包括心出離對家庭、道場、上師、信眾、乃至三界所有的執著，甚至出離對諸如父母未生我前本來面目的「家」、「家鄉」、「鄉關來歷」，或者如子憶母式的稱名念佛等執著，如此才能超越內心對種種不同形式的「家」之執著，而真正達到如世尊所說「無所從來，亦無所適處」的阿羅漢境界。

話雖如此，「心住非家」對於有家庭束縛的在家居士而言，則有更迫切的需要性。世尊雖為佛弟子開示「心住非家」，可是又有多少人能夠做到像給孤獨長者、難提波羅、質多羅、維摩詰等人的殊勝行呢？如上所言，家雖是身心棲息的溫床，卻也是拘蔽人心的暗房，它畢竟是出離心首需跨出的第一道門檻。佛法是活潑的，不要為自己的懈怠尋找藉口，在菩提道上，出家眾固可以「外現聲聞，內秘菩薩」，在家居士又何嘗不能做到「外現菩薩，內秘聲聞」呢？願一切佛弟

子爲世尊所教示的「心住非家」殊勝行一起共勉吧！

